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6.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6.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57.1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239.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64.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1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5	2,733.32	本年支出合计	53	2,338.9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394.39
总计	28	2,733.32	总计	56	2,73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733.32	2,676.15						57.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8	31.78						
20123			民族事务	5.00	5.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5.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5.25	2,538.08						57.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	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	7.59						
20808			抚恤	1,939.99	1,939.99						
2080801			死亡抚恤	69.79	69.79						
2080802			伤残抚恤	251.51	251.5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的生活补助	194.37	194.37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94	7.9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94.97	194.9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21.42	1,221.42						
20809			退役安置	459.94	459.9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63.47	163.4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21.41	121.4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48	2.48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0.00	3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6.91	26.9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5.66	115.6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87.45	130.28						57.17
2082801			行政运行	125.19	68.02						57.17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91	10.9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3.35	33.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19	98.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6	14.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1	8.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5	6.2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3.43	83.43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3.43	83.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2	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2	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2	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计			2,338.93	450.54	1,888.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72	409.43	1,830.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	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	7.59				
20808		抚恤	1,814.32	260.25	1,554.06			
2080801		死亡抚恤	45.64		45.64			
2080802		伤残抚恤	251.51	65.28	186.23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的生活补助	190.23		190.23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4.19		4.1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94.97	194.9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27.79		1,127.79			
20809		退役安置	262.17	73.41	188.7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8.68	42.89	85.7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06.49	30.52	75.9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99		1.99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5.00		25.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55.36	67.89	87.47			
2082801		行政运行	95.14	67.89	27.25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9		17.99			
2082804		拥军优属	8.88		8.8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3.35		33.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3	6.22	58.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6	6.22	8.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1	3.84	4.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5	2.38	3.8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9.57		49.5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9.57		4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2	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2	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2	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6.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6.78	26.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212.47	2,212.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64.33	64.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8.12	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2,676.15	本年支出合计	54	2,311.68	2,311.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364.47	364.4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7			
总计	29	2,676.15	总计	58	2,676.15	2,67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676.15	451.66	2,224.49	2,311.68	450.54	1,861.15	364.47	1.12	363.34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78	26.78	5.00	26.78	26.78		5.00		5.00	
20123		民族事务				5.00		5.00				5.00		5.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5.00		5.00				5.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26.78	26.7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26.78	26.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8.06	410.55	2,127.52	2,212.47	409.43	1,803.04	325.61	1.12	324.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	7.59		7.59	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	7.59		7.59	7.59					
20808		抚恤				1,939.99	260.25	1,679.74	1,814.32	260.25	1,554.06	125.67		125.67	
2080801		死亡抚恤				69.79		69.79	69.79	45.64	45.64	24.15		24.15	
2080802		伤残抚恤				251.51	65.28	186.23	251.51	65.28	186.23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94.37		194.37	194.37	190.23	190.23	4.14		4.14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94		7.94	4.19	4.19		3.75		3.7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94.97	194.97		194.97	194.9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21.42		1,221.42	1,127.79		1,127.79	92.63		92.63	
20809		退役安置				459.94	74.41	385.53	262.17	73.41	188.76	197.77	1.00	196.7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63.47	42.89	120.58	128.68	42.89	85.79	34.79		34.7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21.41	31.52	89.89	106.49	30.52	75.97	14.92	1.00	13.9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48		2.48	1.99		1.99	0.49		0.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0.00		30.00			30.00			3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6.91		26.91	25.00		25.00	1.91		1.9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5.66		115.66			115.66			115.6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				130.28	68.02	62.26	128.11	67.89	60.22	2.16	0.12	2.04	
2082801		行政运行				68.02	68.02		67.89	67.89		0.12	0.12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17.99		17.99	0.01		0.01	
2082804		拥军优属				10.91		10.91	8.88		8.88	2.03		2.0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3.35		33.35	33.35		33.35			33.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28	0.2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28	0.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19	6.22	91.97	64.33	6.22	58.11	33.86		33.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6	6.22	8.54	14.76	6.22	8.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1	3.84	4.67	8.51	3.84	4.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5	2.38	3.87	6.25	2.38	3.8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3.43		83.43	49.57		49.57	33.86		33.86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3.43		83.43	49.57		49.57	33.86		33.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2	8.12		8.12		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2	8.12		8.12		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2	8.12		8.12		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01	基本工资	22.80	30201	办公费	0.99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02	津贴补贴	28.53	30202	印刷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02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03	奖金	5.88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2	对企业补助	-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201	资本金注入	-
30107	绩效工资	4.98	30205	水费	0.07	30906	大型修缮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9	30206	电费	0.08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4	费用补贴	-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5	利息补贴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1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211	差旅费	0.02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99	其他支出	-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	39906	赠与	-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99	30215	会议费	0.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	39999	其他支出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			
30304	抚恤金	5.28	30224	服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			
30305	生活补助	349.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8	物资储备	-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8	31009	土地补偿	-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			
			30240	租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人员经费合计	444.39					公用经费合计				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00
（1）国内接待费	8	—	1.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1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8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6.15
（一）行政单位	23	—	6.1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备注	25		
<p>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 车辆情况。</p>			
<p>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p>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37	194.37	190.23	10.00	97.87	9.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全区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发放			按时按质足额发放,人员全覆盖。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6.79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7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发放标准	>=	95	%	按时按质足额发放	30	30	人员减员,故积余、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使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	90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本人满意度	>=	90	%	本人较为满意	30	29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社保接续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66	115.6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确保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顺利进行			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顺利进行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顺利进行	>=	90	%	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顺利进行	30	30	相关前期手续正在办理审核中, 待前期工作完成后, 及时进行考核。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顺利进行	>=	90	%	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顺利进行	30	3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较为满意	30	30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伤残抚恤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6.23	186.23	186.2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伤残人员抚恤补助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伤残人员抚恤补助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7.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7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发放及时、准确	>=	95	%	及时、准确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使军人社会地位稳步提升	>=	95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9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9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79	85.79	85.7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帮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提高退役军人生活水平。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准确及时发放			
项目评价等级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5.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分值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5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	95	%	已完成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	95	%	有所保障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7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安置补助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00	76.00	75.97	10.00	99.9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2019年度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待遇发放,并做好服务工作。			完成2019年度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待遇发放,并做好服务工作。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6.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发放及时准确	>=	95	%	经费发放及时准确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使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	95	%	稳步提高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76	76.76	49.57	10.00	64.58	6.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医疗补助,维护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优抚对象基本医疗补助及时准确发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3.46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7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发放及时准确	>=	95	%	及时准确	30	30	2020年优抚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餐盒费补助未发放,按资金配合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军人地位提升	>=	95	%	稳步提升	30	28	2020年优抚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餐盒费补助未发放,按资金配合
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9	2020年优抚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餐盒费补助未发放,按资金配合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两参及烈士等优抚对象补助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7.26	227.26	195.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向全区符合享受对象发放抚恤补助,做到按时足额发放,并逐步提高其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			向全区符合享受对象发放抚恤补助,做到按时按标足额发放,并逐步提高其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6.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资金下拨及时	>=	95	%	及时拨付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稳定	>=	95	%	效果明显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死亡抚恤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79	69.79	45.64	10.00	65.40	6.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5	0.45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完成死亡抚恤金的及时发放, 逐步提高标准, 保障三属的生活水平			按月及时足额完成死亡抚恤金的发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2.54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按照标准, 及时发放	>=	95	%	及时发放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高遗属待遇	>=	95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1.06	1,161.06	1,069.49	10.00	92.11	9.2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按月完成两参人员、出国兵民工、退役老兵、烈士子女、重点优抚对象的发放工作,确保他们的生活水平。			按月足额社会化完成了两参人员、出国兵民工、退役老兵、烈士子女、重点优抚对象的发放工作,做到专款专用,保证资金安全运行。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5.21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按时拨付	>=	90	%	按时拨付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使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	90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本人满意度	>=	90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民政经费（两参人员、退役老兵等）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79	115.79	115.7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7.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7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及时	>=	95	%	经费下拨及时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9	
社会效益指标					30	29	
军人社会地位提升	>=	95	%	稳步提升	30	29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军人立功奖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0.59	10.00	23.60	2.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军人立功奖			圆满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36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8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发放人数	>=	20	人	11	30	30	立功义务兵熟料编号, 与往年笔减少, 故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鼓舞士气	>=	95	%	已完成	30	3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工作满意度	>=	85	%	已完成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烈士纪念日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	3.50	0.89	10.00	85.58	8.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	3.5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差异原因分析			
	为了缅怀纪念烈士,弘扬烈士精神,做好烈士公祭工作			缅怀纪念烈士,弘扬烈士精神,做好烈士公祭工作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2.56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4	
产出指标					30	28	
质量指标					30	28	
经费拨付及时准确	>=	95	%	经费拨付及时准确	30	28	烈士公祭活动中,烈士遗属人员有所变化,公祭所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提高	>=	95	%	稳步提高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烈士陵园水电维修及管理员工资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4.19	10.00	84.82	8.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烈士陵园水电维修及管理员工资。			按时按质, 足额发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4.48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28	
质量指标					30	28	
按时支付	>=	90	%	按时按质足额发放	30	28	本年水电维修次数少, 故结余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高烈士陵园教育意义	>=	90	%	稳步提高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烈士遗属及广大群众较为满意	30	30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教育培训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教育培训补助			未完成,经费下拨时间太晚,导致无法在财政结算前支付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79.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79	
产出指标					10	1	
质量指标					10	1	
及时拨付教育培训经费	>=	90	%	未完成	10	1	未完成,经费下拨时间太晚,导致无法在财政结算前支付
效益指标					40	40	
社会效益指标					40	40	
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	90	%	未完成	40	4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40	3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40	38	
退役安置教育培训士兵满意度	>=	90	%	较为满意	40	3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点优抚对象春节慰问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29	27.29	27.2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向全区优抚对象发放春节慰问金,实现目标人群全覆盖。			向全区优抚对象发放春节慰问金,实现目标人群全覆盖。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6.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分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及时拨付	>=	95	%	及时拨付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提升军人社会地位	>=	95	%	稳步提升	30	3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6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6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军休人员及无军籍职工管理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8	0.48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确保军休人员及无军籍职工管理有序			军休人员及无军籍职工管理有序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1.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1	
产出指标					30	27	
质量指标					30	27	
资金按规定拨付	>=	95	%	未完成	30	27	财政资金拨付时间太晚, 无法使用
效益指标					30	27	
社会效益指标					30	27	
提升军人在全社会中地位	>=	90	%	稳步提升	30	27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2	%	较为满意	30	27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补助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99	10.00	99.50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服务好军体管理机构			努力他提高对离退休军人的服务水平,使服务对象感到满意。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4.95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5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军体管理机构	=	1个	个	努力提高对离退休人员的保障能力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7	
社会效益指标					30	27	
使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	90	%	努力提高对离退休人员的保障能力	30	27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努力提高对离退休人员的保障能力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八一"建军节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75	32.75	32.7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75	32.75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建军节慰问重点对象			建军节慰问重点对象经费及时、准确拨付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7.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7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慰问重点对象经费及时、准确拨付	>=	95	%	圆满完成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高军人的社会地位	>=	90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较为满意	30	29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烈士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充分挖掘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所蕴含的历史内涵、文化内涵、精神内涵和思想内涵,使其成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的大课堂。			工作正在推进中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6.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符合规定	>=	95	%	已完成	30	30	项目为竣工,故未支付工程款,因此资金积余。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	>=	95	%	已完成	30	28	项目为竣工,故未支付工程款,因此资金积余。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30	28	项目为竣工,故未支付工程款,因此资金积余。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7	6.6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维护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根据医保局要求,2020年优抚对象城乡医疗保险才合肥资助要多部门对象对比,各部门补助金额不能超过250元/人,故2020年优抚对象参保费补助未发放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6.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	1	%	0	30	30	2020年优抚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餐盒费补助未发放,按资金配合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优抚对象医疗难点问题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0	30	28	2020年优抚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餐盒费补助未发放,按资金配合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优抚对象满意	>=	90	%	0	30	28	2020年优抚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餐盒费补助未发放,按资金配合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主择业干部管理和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5	0.85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和培训工作圆满完成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5.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5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符合规定	>=	95	%	符合规定	30	30	经费下拨太晚, 未及时开展培训。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升军人社会地位	>=	90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7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运行经费确保工作开展顺利,工作推进有力,工作有序进行。			工作开展顺利,工作推进有力,工作有序进行。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8.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分值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8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及时	>=	95	%	及时下拨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工作开展顺利	>=	95	%	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30	3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烈士陵园临时管理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为确保烈士陵园正常巡查、管护、接待扫墓人员,需支付3位临时管理人员工资及陵园正常管理维护经费,提高管理水平,向精细化管理方向发展,更好的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功能。			提高管理水平,向精细化管理方向发展。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4.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4	
产出指标					30	29	
质量指标					30	29	
经费下拨符合规定	>=	95	%	已完成	30	29	烈士陵园管理及日常维护是一项长期工作,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经费全部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发挥烈士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意义	>=	95	%	已完成	30	28	烈士陵园管理及日常维护是一项长期工作,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经费全部
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7	
服务对象满意	>=	95	%	已完成	30	27	烈士陵园管理及日常维护是一项长期工作,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经费全部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度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帮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提高退役军人生活水平。			没有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6.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及时准确	>=	95	%	及时准确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高军人社会地位	>=	95	%	稳步提高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9	13.89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提升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补助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补助稳步提升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0.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90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及时准确	>=	95	%	及时准确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提高军人社会地位	>=	95	%	稳步提高	30	3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30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	1.0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自主择业干部的管理能力稳步提高			自主择业干部的管理能力稳步提高			
项目评价等级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1.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 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 90分>得分≥75分为“良”, 75分>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1	
产出指标					30	27	
质量指标					30	27	
自主择业干部的管理能力稳步提高	>=	90	%	自主择业干部的管理能力稳步提高	30	27	经费下拨晚, 无法使用。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使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	90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6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较为满意	30	26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三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为重点优抚对象解决“住房难、治病难、生活难”工作,保障优抚对象生活,支持国防部队建设。			解决38名重点优抚对象“住房难、治病难、生活难”工作,保障优抚对象生活,支持国防部队建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5.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5	
产出指标					30	30	
数量指标					30	30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	100	%	经费及时准确下拨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7	
社会效益指标					30	27	
促进社会稳定	>=	90	%	稳步提高	30	27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伤残抚恤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26	38.26	38.2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及时足额发放,逐步提高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目标人群全覆盖。			及时足额发放,逐步提高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目标人群全覆盖。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4.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4	
产出指标					30	28	
质量指标					30	28	
绩效拨付优抚资金	>=	95	%	及时拨付	30	28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高退役军人待遇	>=	95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光荣牌悬挂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	4.20	2.54	10.00	60.48	6.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光荣牌悬挂严格做到符合悬挂条件对象一户不漏,严格要求,规范程序,上门悬挂,让悬挂对象深感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光荣牌悬挂严格做到符合悬挂条件对象一户不漏,严格要求,规范程序,上门悬挂,让悬挂对象深感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2.05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	95	%	经费下拨及时准确	30	30	光荣牌悬挂是一项长期工作,加强动态管理,结合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升军人荣誉感	>=	95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民政经费伤残抚恤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5	20.45	20.4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基本生活。;维护其合法权益。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4.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4	
产出指标					30	28	
质量指标					30	28	
及时发放	>=	95	%	及时足额发放	30	28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升军人的社会地位	>=	95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19年新中国成立70周年优抚对象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1	6.71	6.34	10.00	94.49	9.4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2019年新中国成立70周年慰问优抚对象,使其感受到政府的温暖			2019年新中国成立70周年慰问优抚对象,使其感受到政府的温暖,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怀。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5.45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6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及时准确	>=	95	%	及时准确	30	30	少数人员,经审核,不符合发放慰问金标准,故资金未全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提高军人社会地位	>=	95	%	稳步提升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8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帮助企业军转干部解决实际困难			按质按量,足额发放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7.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7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发放完成度	>=	90	%	已完成	30	3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增强军人在社会上的地位	>=	90	%	军人地位有所提高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本人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较为满意	30	29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伤残士兵购建房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79	33.79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保障退役安置伤残士兵购建房补助			计划2020年5月份支付伤残退役士兵冯宇购建房补助经费。			
项目评价等次	良	项目评价得分	88.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8	
产出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30	30	
经费下拨及时	>=	95	%	没有支付	30	30	计划2020年5月份支付伤残退役士兵冯宇购建房补助经费。
效益指标					30	29	
社会效益指标					30	29	
保证退役安置伤残士兵思想稳定	>=	95	%	较为稳定	30	29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9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较为满意	30	29	已完成

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点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						
主管部门: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7	19.07	19.0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6	2.86				
项目年度目标情况	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保障重点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发放到位,确保其生活水平不受物价上涨而受到影响。			每次发放做到按当月发放名册精准测算,做到按时足额精准发放到位。			
项目评价等次	优	项目评价得分	94.00	自评得分=执行栏得分+各项指标得分,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总分等于90分。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90)	自评分(≤90)	未完成情况分析
					90	84	
产出指标					30	28	
数量指标					30	28	
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	=	7628	%	100	30	28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28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使军人成为社会尊崇的职业	>=	90	%	90	30	28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30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0	28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0	%	95	30	28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完成全区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发放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完成全区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发放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全年支出169.63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及时发放，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优抚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确保退役士兵社保接续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确保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顺利进行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全年支出0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及时拨付，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优抚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时发放。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对象准确率、优抚对象补贴及时发放、工作满意度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支出186.23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障优抚资金及时发放，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优抚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准确及时发放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帮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提高退役军人生活水平。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支出85.79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退役士兵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准确及时发放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退役军人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完成2019年年度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待遇发放,并做好服务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完成2019年年度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待遇发放,并做好服务工作。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支出75.97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民生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障退役军人安置补助及时发放,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民生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 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 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 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医疗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优抚对象基本医疗补助及时准确发放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支出49.57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障医疗补贴及时发放，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优抚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向全区符合享受对象发放抚恤补助，做到按时发放，并逐步提高其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向全区符合享受对象发放抚恤补助，做到按时发放，并逐步提高其标准，保障其基本生活。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支出195.88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障优抚资金及时发放，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优抚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完成死亡抚恤金的及时发放, 逐步提高标准。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完成死亡抚恤金的及时发放, 逐步提高标准。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全年支出45.64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障死亡抚恤补贴及时发放, 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 加强死亡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 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 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 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 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完成两参人员、出国民兵民工、退役老兵、烈士子女、重点优抚对象的发放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完成两参人员、出国民兵民工、退役老兵、烈士子女、重点优抚对象的发放工作
	(三) 项目支出情况		全年支出1069.49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证两参人员、出国民兵民工、退役老兵、烈士子女、重点优抚对象的及时发放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优抚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基本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二)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逐步提高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三) 项目支出情况		支出115.79万元
	(四)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专人负责管理
绩效自评工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抚资金的安全使用。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成立工作组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相关资料
2. 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进行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保障优抚资金及时发放，不重不漏。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提高了资金风险意识，加强优抚资金监管。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注重日常工作，加强痕迹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注：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优抚对象优抚资金按时发放,完成好退役安置管理工作。			优抚对象优抚资金按时发放,完成好退役安置管理工作。				
得分				100.00	93.00			
自评等级		优		得分>90分为“优”,90分>得分>75分为“良”,75分>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	自评分	数据来源/说明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33.00	31.00		
质量指标					33.00	31.00		
各类优抚资金发放	>=	90	%	按实际情况,按时按质足额发放	33.00	31.00	业务股室	按质按量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32.00	30.00		
社会效益指标					32.00	30.00		
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	90	%	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32.00	30.00	业务股室	军人地位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35.00	32.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5.00	32.00		
广大退役军人军属	>=	90	%	优抚对象满意	35.00	32.00	业务股室	退役军人军属较为满意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负责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权益维护、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服务管理、拥军优抚、褒扬纪念、解难帮困等法规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优抚对象优抚资金按时发放，完成好退役安置管理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19年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合计收入 2733.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676.15 万元，其他收入 57.17 万元；支出合计 233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0.54 万元，项目支出 1888.40 万元；结余 394.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余 1.12 万元，项目支出结余 393.27 万元。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完善了玉溪市江川区退役军人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
	(二) 自评指标体系		查看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资金支出是否与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相对应，发现绩效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	注重痕迹管理，收集相关资料。
2.组织实施		组织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目标责任明确，各项指标完成很好；政策落到实处，资金保障有力。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继续提高项目执行效果。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健全财务制度，提升资金管理水平。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领导重视，成立工作组；2、认真做好日常工作，熟悉各类资金的使用范围；3、加强宣传，注重学习；4、组织实施。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